

人性全惡說是對嗎？

Original Sin

歐約翰

(From the Tract by V.E. Howard – March 1987)

I. 嬰兒出生就帶有罪嗎？

1. 這是個古老的問題。有些學者說人的本性是有罪的，也有的學者說人的本性是純潔的。
2. 比如說荀況（即 – 荀子）相信人性是惡的。但與他同時代的孟子（西元前 372-289）即認為人的性是善良的。
3. 其他的國家也有同樣的問題。耶穌的使徒也不清楚（約 9:1-3）。
4. 直到目前還有很多宗派教會相信人性全惡說。
 - (1) 浸信會有一個信條說『所有出生的人已經有行惡的傾向，所以神來定他們的罪是公平的，人也無可推諉』（J.M. Pendleton, Art. 3, in **Church Manual designed for Baptist Churches**).
 - A. 他們說因為所有的人犯罪，所以這是證明人性是全惡的。
 - B. 按着他們的假設，亞當也必須有罪性因為他是犯罪的。
 - C. 假若亞當是帶有罪的，那麼，他們的假設會使神有罪，因為亞當就是神的兒子（路 3:38）。
 - (2) 那是不可能的。所以這人性全惡說一定是不對的。
5. 但是，很多誠實的人相信這個道理，因為他們的傳道人是那樣教導他們的。
6. 為了回答這個問題，我們必須看神的話語。不論學者說什麼，聖經是絕對正確的。

II. 我們帶有亞當的罪嗎？

1. 亞當和我們所有的人一樣是犯了罪而並不是帶有罪的。
 - (1) 亞當是被惡試探。但神不能被惡試探。神不能犯罪。我們現代的人也是被惡試探而犯罪（雅 1:13-15）。
 - (2) 蛇引誘夏娃。她和亞當兩個人慾吃禁果。結果他們是吃了禁果而犯罪的。
 - A. 他們不是帶有罪的。
 - B. 他們有選擇的自由，但因為他們的慾望，他們選擇了違背神。

- C. 相信人性全惡說的人也常會相信神是已經預定每一個人的命運。假如預定說是對，那麼人類沒有選擇的自由。若沒有選擇的自由，那麼他不能為自己的罪負責。人若不能選擇的話，那麼，罪的責任必歸與神。
- (3) 亞當沒有帶着他父親的罪。亞當的兒女也沒有帶他罪。亞當和所有的人選擇犯罪。
2. 人性全惡說是假定說，亞當因為他的罪而敗壞他的本性，所以他的後裔都繼承這全惡性。
 - (1) 這是錯誤的道理，因為神（不是父母）是賜給我們個人我們的靈魂（傳 12:7）。
 - (2) 神並不是給我們一個敗壞的靈魂。
 - (3) 假如神是公平的，祂怎麼可以給我們一個全惡性，而當我們犯罪時來刑罰我們？那會不公平吧！
3. 沒有!! 我們成人都會犯罪，但却不是帶有罪的。

III. 嬰兒是魔鬼的兒女嗎？

1. 假如嬰兒出生時是帶有罪的，那麼他不可屬於神，乃必須屬於撒旦。
2. 一個浸信會的著作說：『因為兒女分享父母的本性，並且，因為撒旦有全惡性，所以嬰孩和兒童一定有全惡性因為他們是由他們的父親魔鬼而生的』（Dr. W.A. Jarrell, *A Missionary Baptist, in his Gospel in Water*, p. 260）。
3. 誰能相信這種的道理呢？
4. 相信全惡性的人會常常引用 詩篇 51:5 來說大衛是在罪裏生的。
 - (1) 這個經節本來被人誤解，但是因為現代聖經翻譯本（其實合和本），問題更複雜了。因此國文聖經說：『我是在罪孽裡生的，在我母親懷胎的時候就有了罪』。
 - (2) 但是古老的翻譯本並沒有那樣說，它的意思說『我在罪孽裏被成形。我母親在罪裏懷了我』。
 - (3) 那麼，這個經節是否說人有全惡性？
 - (4) 當這經節所提到的罪被犯的時候，大衛在那裏，那麼他怎麼可以犯罪呢？
 - (5) 這經節所提到的罪是誰犯的？是大衛的或是他母親？
 - (6) 這個經節說嬰兒有罪嗎？或是說，那時神說婦人生孩子與罪有關？請看 利 12:6-8。當婦人生子之後，她必須帶贖罪祭品，並且要注意這祭品是為了贖婦人的罪。但是那裏有經節說要獻祭品為了贖嬰兒的罪呢？

IV. 人類的性是全惡的嗎？

1. 說嬰孩是帶有父母的罪！是個錯誤的結論。我們看 羅 9:11.
 - (1) 這兩個兒子不可能帶父母的罪，你們的罪不是從父母來的。
 - (2) 後來他們犯了罪，但是他們並沒有帶着罪。
2. 以弗所書 2:1-3.
 - (1) 他們死在所過犯罪惡中，罪是犯的不是帶的。
 - (2) 他們為什麼本為怒之子？
 - A. 就是因為他們所犯的罪。
 - B. 他們放縱肉體的私慾，隨着肉體和心中所喜好的去行。
 - (3) 誰可以說一個可愛的無辜嬰孩是個悖逆神的子呢？
 - A. 他不能違背神，也不能順從，他一定不能行 加 5:19-20 所提惡行為。
 - B. 嬰孩是純潔的。

V. 如果性惡學說是對的，我們將無法順從神。

1. 一個浸信會的傳道人說：『若不藉着神藉着聖靈所賜的恩典一個有罪性的人不能行動』。
2. 另一個浸信會作者是說：『很明顯的重生之後的悔改和信心是必須的』。
3. 所以，按着他們所說的，個人必須等到他重生了之後，然後，他才能悔改和相信神。
 - (1) 這是個假的結論。
 - (2) 徒 2:40 告訴我們：『你們當救自己脫離這彎曲的世代』。我們一定有我必須作的事，我們一定可以行動。
 - (3) 路 13:5.
 - (4) 徒 2:38 – 假若一個人已經重生的話，那麼他為什麼要悔改受浸為了罪可以得救呢？
 - A. 若重生了，他的罪不是已經得了赦呢？
 - B. 但是性惡學說却說，人重生之後才可以悔改。
 - (5) 來 11:6 – 假如信心是重生之後的，那麼，雖然人還沒有信神，他還可以得神的喜悅。誰能相信這假的道理。

VI. 假如性惡說是對的，生在罪中的嬰兒便不能和神和好。

1. 林後 5:18-20 告訴我們應該與神和好。
 - (1) 『和好』是暗示人本來是與神隔絕了。
 - (2) 所以當我們與神和好了，我們就回到我們本來純潔的還沒有離開

神的情況.

2. 但是，我們要考慮這一點：假如性惡說是對，那麼 —
 - (1) 嬰兒不能與神和好因為性惡說是說嬰兒是魔鬼的兒子並不是屬於神的.
 - (2) 所以，他們不能與神和好因為他們本來與神沒有關係. 如果他們離開他本來的情况，他們就會離開魔鬼歸於神. 假如他們要和好他們必須回到邪惡的情况與魔鬼和好.

和好

(林後 5:18-20)

I. 錯誤：嬰兒有惡性，是魔鬼的兒女.

魔鬼 帶有罪性 的嬰兒	離開 >>>>> 離開魔鬼 >>>>>>> <<<<<<<<<與魔鬼和好 <<<<<<<<<	神
-------------------	---	---

II. 真理：嬰兒純潔的，與神有關係

神 沒有罪的 嬰兒	離開 >>>>> 離開神 >>>>>>> <與神和好 << 順從 <<< 福音 <<<	罪 魔鬼
-----------------	--	---------

VII. 過世的嬰兒，他們會喪失靈魂嗎？

1. 如果性惡說是對的，那麼嬰兒都帶有亞當的罪. 因為他有罪性所以他不可進入天堂，所以他必須永遠與撒旦同在.
2. 但是為了逃避這個問題，性惡說的提議者有他們的假設. 長老會的信條是說：『基督藉着聖靈會使祂所選擇過世的嬰兒重生而拯救他們，並

且，所選的人，地方，和方法都是按着聖靈的旨意而選的』(Presbyterian Confession of Faith, Chapter 10: Sec. 3).

- (1) 我們要請教他們 『那些神沒有選擇嬰兒的命運如何？ 他們必須受永遠的痛苦嗎？』
 - (2) 他們的假設是在聖經的那一個經節而受證明？
3. 因為基督曾公開的祝福過小孩，那麼小孩怎麼可以有罪性呢？
- (1) 我們來看 [路 18:15-17](#).
 - (2) 難到在神的國裏的人是帶有罪的人呢？
 - (3) 我們成人真的必須像小罪人才能進神的國嗎？

